

## 10/06 降低延繩釣漁業意外混獲海鳥之決議

印度洋鮪類委員會(IOTC):

憶起降低延繩釣漁業意外混獲海鳥之第08/03號決議，尤其係其第8點條文規定；

承認有必要強化機制以保護在印度洋之海鳥；

考慮到聯合國糧農組織(FAO)減少延繩釣漁業意外捕獲海鳥之國際行動計畫(IPOA-Seabirds)；

注意到2007年IOTC生態系統及混獲工作小組對減緩與海鳥互動所提措施之建議；

認知部份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以下稱為CPCs)已確認其對國家海鳥行動計畫之需要，並已完成或接近完成的階段；

體認到有些海鳥，尤其是信天翁及海燕已有全球性滅絕之威脅；

注意到2001年6月19日於坎培拉開放簽署之信天翁及海燕保育公約已生效；

注意到IOTC及CPCs之最終目標為達成延繩釣漁業無海鳥混獲，特別是受威脅之信天翁及海燕；

依IOTC協定第9條第1款規定，決議如下：

1. CPCs應透過使用有效之減緩措施，尋求達成在所有漁區、季節及漁業混獲海鳥之減少。
2. 漁撈作業時應讓放入海中之鉤子繩<sup>1</sup>儘快下沉，使海鳥無法接觸到鉤繩。
3. CPCs應儘速及不遲於2010年11月1日前，確保所有於南緯25度以南水域作業之延繩釣漁船應至少採用表1所列二種減緩措施，其中包括至少有一項措施位於A欄。漁船不應採用A欄及B欄內之相同減緩措施。
4. 在其他地區，CPCs得要求延繩釣船採用表1所列一種減緩措施。
5. 所採用減緩措施應與附錄1所述最低技術標準規定相符。
6. 驅鳥繩之設計及部署，應符合附錄2所述規格。
7. CPCs應向委員會提供，作為年度報告之一部份，渠等如何執行本決議之資訊及所有可取得與海鳥互動之資料，包括懸掛其船旗或經其授權之漁船混獲海鳥，倘可行的話，包括種類之細節資料，俾讓科學次委員會可每年評估IOTC

---

<sup>1</sup>鉤子繩係指掛有餌料釣鉤所連結之幹繩。

水域內所有漁業之海鳥死亡率。

8. 科學次委員會，依IOTC生態系統及混獲工作小組之工作及CPCs提供資料之基礎，將在不遲於2011年印度洋鮪類委員會議前，分析本決議對混獲海鳥之影響。科學次委員會依執行本決議之經驗及/或對此議題之進一步國際研究基礎下，應向印度洋鮪類委員會議要求提出修正建議，俾本決議更有效。
9. 第08/03號降低延繩釣漁業意外混獲海鳥之決議，因本決議而被廢止。

表 1：海鳥減緩措施

A 欄	B 欄
夜間投繩且甲板燈光減至最暗	夜間投繩且甲板燈光減至最暗
驅鳥繩	驅鳥繩
支繩加鉛	支繩加鉛
	魷魚餌料染藍
	內臟排放控制
	投繩器設施

## 附錄1

減緩措施	描述	規格要求
夜間投繩且甲板燈光減至最暗	海上日出至日落前間禁止投繩。甲板上燈光應維持在最低的程度。	海上日出及日落之定義係依航海曆相關緯度、當地時間及日期等表格資料。最低程度的燈光不應違反安全與航行之最低標準。
驅鳥繩	在投繩期間應部署驅鳥繩以防止海鳥接近支繩。	驅鳥繩之設計及部署詳如附錄2。
支繩加鉛	依規格要求，所有的支繩均需加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在所有支繩之鉛重最低應達45公克；</li> <li>-鈎繩1公尺內應有低於60公克之鉛重；</li> <li>-鈎繩3.5公尺內應有超過60公克及低於98公克之鉛重；</li> <li>-鈎繩4公尺內應有超過98公克之鉛重。</li> </ul>
魷魚餌料染藍	所有餌料須依IOTC秘書處提供之色版色度加以染色。	標準化之顏色應相當於使用「寶石藍」食物染料(顏色代號42090),即熟知之0.5%食物添加劑E133號稀釋20分鐘。
內臟排放控制	投繩下鈎時禁止排放內臟。在揚繩時可進行策略性排放內臟。	投繩下鈎時禁止排放內臟。倘有可能，在揚繩時亦禁止排放內臟。倘在揚繩時，排放內臟係必要的，則應在揚繩之另一側船邊進行。
投繩器設施	可讓幹繩以較鬆弛的方式投放。	投繩器之位置應儘可能地接近海平線。確保幹繩在投繩期間之投放速度略快於船速，以確保支繩之下沉速度。

## 附錄2 驅鳥繩之設計及部署

### 驅鳥繩之設計

1. 驅鳥繩之長度應至少為100公尺。倘驅鳥繩長度少於150公尺，則須於驅鳥繩末端附掛一拖曳物以最大化其覆空範圍。位於水面上之繩段部份應為結實色彩鮮豔之繩索，如紅色及橘色。
2. 水面上繩段部份應夠輕，使繩索之移動無法預測，避免海鳥熟悉該移動，但應夠重使繩索不致被風吹偏。
3. 驅鳥繩之飄帶應使用色彩鮮豔且能產生強烈不可預測動作之材料製作(例如堅固細繩並套上紅色的聚氨酯橡膠管)，及應以成對方式懸掛於堅固三向轉環並連結於驅鳥繩上，且懸掛位置應剛好在水面上。
4. 各組飄帶最大間距應為5公尺。
5. 飄帶數量應視漁船下鉤速度調整，下鉤較慢時需較多飄帶數量。

### 驅鳥繩之部署

1. 在延繩釣鉤進入水面前，驅鳥繩應部署完成。
2. 驅鳥繩之覆空範圍應至少有100公尺。為達此覆空範圍，驅鳥繩應附掛在漁船船尾距離水面最低5公尺之迎風位置。
3. 驅鳥繩之部署應使飄帶越過於水中餌鉤之上方。附掛拖曳物之位置應維持以確保，即使係在側風期間，驅鳥繩仍係儘量在船尾的延繩支繩之上方。
4. 由於驅鳥繩可能會斷裂及打結，因此於船上應備妥備用之鳥繩，替換損壞之繩索及確保漁船作業不間斷。

圖1 驅鳥繩之概要圖示

